

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宏磊股份”）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并经2016年5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卞维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、聘任胡正清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。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换届时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。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

1、卞维林先生简历如下：

卞维林，男，1970年5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清华大学MBA学历。历任南京大学《计算数学》讲师，南京拓普网络总公司网络工程师、营销部经理、北京分公司总经理，深圳辰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营销总监，Wincor Nixdorf 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中国华南区总经理、中国区银行业方案营销顾问、深圳市卓越成长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现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2、胡正清女士简历如下：

胡正清，女，1965年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本科学历，注册会计师。2011年起历任深圳晶彩显示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深圳敬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。现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卞维林先生、胡正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146条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，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，最近三年内

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，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三日